

人民法院公告

王帅:

本院受理梁云阁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19)冀0822民初2113号],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冀0822民初21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兴隆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张晓民:

本院受理原告闫树苹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权利义务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康保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吕海林:

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黄骅市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杨洪云:

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黄骅市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辛环:

本院受理申请人苏江申请执行河北省蔚县人民法院(2016)冀0726民初635号民事判决书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限制高消费令、(2016)冀0726执287号之三、(2016)冀0726执287号之四、(2016)冀0726执287号之五、纳入失信决定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十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蔚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温海燕:

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与你银行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节假日顺延)上午九点在第四审判庭举行,逾期将依法判决。

涿鹿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在执行一汽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谷立飞、河北众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公证债权文书一案中,本案对被执行人谷立飞名下车辆进行评估,因被执行人一直没有履行石家庄市平安公证处作出的(2012)冀石平证执字第004号执行证书确定的义务,现本院将对谷立飞名下车牌号为冀AA9602车辆进行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谷立飞名下车牌号为冀AA9602车辆。

拍卖时间:2020年7月6日10时至2020年7月7日10时止。

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谷立飞

拍卖机构:京东网

联系人:刘法官

联系电话:88706081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